

证券代码：831628

证券简称：西部超导

主办券商：中信建投

西部超导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申请股票终止挂牌对异议股东权益保护措施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西部超导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的申请已获得上海证券交易所受理，并将于2019年6月20日由科创板上市委2019年第7次会议审议。

由于目前科创板审核及发行进度较为紧凑，公司拟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的申请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委员会审核之日起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申请股票终止挂牌。（以下简称“终止挂牌”）。

2019年5月6日，公司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附条件生效的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申请终止挂牌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相关事宜的议案》与《关于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异议股东保护措施的议案》，2019年5月23日，公司召开2019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上述议案。

为充分保护公司异议股东的权益，公司根据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异议股东保护措施

议案》，公司拟采取股票回购的方式保护异议股东的合法权益，关于回购的具体条件如下：

（一）回购对象需同时满足如下条件

- 1、公司2019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股东；
- 2、未参加公司审议终止挂牌相关议案的股东大会或参加股东大会但未投赞成票的股东。

满足前述所有条件的股东可以要求回购股份的数量以2019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其持有的股份数量为准。

（二）回购价格

为保护公司异议股东的利益，公司将积极协调公司在册股东与异议股东洽谈，对异议股东持有的公司股份进行回购，回购价格为异议股东取得该部分股份的成本价格（明显偏离市场价格取得股票的，交易价格不作为回购价格，回购价格由双方协商确定）。

（三）回购申请的有效期限

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即至2019年6月19日），为本次申请股份回购的有效期限。异议股东应当在上述有效期限内将书面申请材料寄送至公司（以快递签收时间为准），并同时发送电子邮件。回购申请材料包含异议股东取得该部分股份的交易流水单、股份数量、异议股东的有效联系方式等必要信息。若异议股东未在上述有效期限内提交其申请材料的，则视为同意继续持有公司股份，待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的申请获得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决定且公司完成相关发行程序后，相关股东所持股份将迁移至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

司上海分公司。

异议股东可在回购有效期限内就回购事宜与公司联系，具体联系信息如下：

联系人：许东东

联系电话：029-86537819

联系地址：西安经济技术开发区明光路12号

传真：029-86514507

邮箱：zqflvb@c-wst.com

特此公告。

西部超导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6月12日